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7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本次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本次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 投保人：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累计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保费支出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保险期限：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人员具体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保险公司，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商榷、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被保险人，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该事项时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有利于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履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良性发展，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